

短篇小说集

和灵魂一起守夜

于建新 著

二十余年医人医事付诸笔端

医人疾病，更医人心灵
救赎生命，更救赎灵魂

译林出版社



和魂 灵天 起守夜



李建新 著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和灵魂一起守夜 / 于建新著. —南京: 译林出版社, 2016.2
ISBN 978-7-5447-6017-1

I. ①和… II. ①于… III. ①短篇小说—小说集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5) 第 297158 号

书 名 和灵魂一起守夜
作 者 于建新
总 策 划 贺鹏飞
策 划 梁清波 邓 敏
责任编辑 王振华
特约编辑 梁清波 邓 敏
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译林出版社
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1号A楼, 邮编: 210009
电子信箱 yilin@yilin.com
出版社网址 <http://www.yilin.com>
印 刷 三河市冀华印务有限公司
开 本 710×1000毫米 1/16
印 张 21
字 数 232千字
版 次 2016年2月第1版 2016年2月第1次印刷
标准书号 ISBN 978-7-5447-6017-1
定 价 32.80 元
译林版图书若有印装错误可向承印厂调换

代序：金坛契诃夫于建新

我小时候的许多时间都是在医院度过的，这让我对世界的感觉就是一座医院。在我印象里，医院是白色的，但主要是灰色，即便那里的绿树也呈灰色。我从小就怕医院，现在还是。读完老于的短篇才知，他所有小说的出生地都在医院。我们传统诗歌的出生地，比如自然，这些年毁坏得非常严重，而且现在也很少再作为诗歌的出生地了。但是医院作为文学的出生地却很难被毁灭，因为那里有着人的生老病死的文学雏形。

老于小说集的开篇讲的是一个在太平间里干活的老夏的故事，读完恍然，原来老于写的是一个时代的故事，一个时代竟然浓缩在一个偏僻的叫作金坛医院的太平间里，黑与白，高与低，已经全然颠倒，在老于写这篇小说的时候依然如此。老于其实是一位不为人知的哀悼者，令我特别感伤的是，像干老夏这样职业的人，在今天的医院里也没有了，人一死就得立马拉到火葬场的冰柜里，已经不会有在太平间做短暂停留的福气，还是热乎乎的身体马上冷冻起来，这国家已经没有太平间。然而金坛有老夏，意味不朽的悲剧无处不在。医院是人的生老病死之地，老于在那里经历了太多呼之欲出的典型人物，比如不朽的老夏，比如遗物一般的储疯子，比如肺病患者商油饭，灯光头，等等。许多作家，他们文学作品的出生地是书本而非人生，而老于正好相反，他是离人，离生老病死最近的作家，他遭

遇了真正的底层人生而非不靠谱的文学人生，这是我称他为金坛契诃夫的真实理由。

医院是个大现场，生死的出生地，人生百味，尽显其中，为什么那里有那么多的病人与死人？是因为灵魂没有彻夜醒着吗？灵魂如果没有醒着，怎么可能没有生老病死？这里因为灵魂很难显现，才日日上演着生老病死。在老于的小说里，人依然在生死的病痛里，很难在灵魂里逗留与呈现。医院如果只能生老病死当然远远不够，生的黑暗，死的黑暗，需要灵魂照亮。在这个意义上，医院更应该是庙宇，在那生死的激流上，小说家老于像罗汉一般，持着灯，为我们看见了生死，看见了真的日常。

太多的医生都没有想过要抵达生死，老于是一个想要抵达生死的医生和小说家，他一脸黑漆漆的淡然，是个经历许多次死神降临的传染科大夫。真正的小说家是在生死场里的，老于就是这样的小说家。

二十来篇小说很快读完了，可是小说里的内容还在继续。

人生定格在医院里，却希望它可以飘逸出去。

杨键

2015年7月22日于马鞍山

目 录

001	032	059	089	097	102	108	113	126	137	147
老 夏	储 疯子	痒	和灵魂一起守夜	这个男人的一生啊！	缺	名 分	三 口 烟	生日会	好 死！	秘 方

151	162	175	186	194	203	216	220	237	241	256	269	278	325
赞	老张的病	姚鸿喜	分 类	改 行	热 病	『全面检查』	丰满生活	我有病！	X先生的最后片段	小潘的哲学	八院长	许信忠医生	后 记

老 夏

我的抽屉里，放着一只牛皮纸的信封，里面有一本书，书里夹着几张发黄的纸。我知道具体的内容，也知道它们代表的含意，轻易不去打开它。细细地推算一下，大概有四五年没有动它了，尽管我常常看见它们，而且，在内心，我知道它们静静地存在，和对我未来生活的意味。

今天一早我刚到科室，就听说医院要重新规划，紧靠南墙的太平间、配电房和木工房都要拆了。这个消息让我的心一痛，久违的心酸和悲哀像决堤的河水，顷刻间蔓延并淹没了我的全身，使我几乎不能自持。中午回到家，我急急忙忙打开抽屉，拿出已经磨破的牛皮纸信封，怔怔地不知道是否该打开它。老夏那一张似乎精心设计过的，只显示百分之七十五的笑脸，活灵活现地凸显到了我的眼前。

一九九〇年代初，我从医学院毕业回到家乡，分在县医院做了一名临床医生。第一年在外科轮转，第二年定科。我那时年轻气盛，一心想做个手到病除的外科医生。每天下班后，不管是不是值班，我都待在急诊室，抢着做一些下手的活，还乐此不疲，是名副其实的住院医师。那年的夏天很热，人都躁狂，天天有打架的来急诊室，头破血流，我正好有机会练练基本功，清创，切开，止血，缝合。有天晚上，大约九点钟了，一直不忙，护士们笑我没有练兵的机会了。我刚到医院，脸嫩，不敢回嘴，只好低头

喝茶。正说着，外面一串哭闹，我知道来病人了，忙趁机跑了出来，免去了尴尬。一帮人抬着门板进来了，门板上的人，全身是血。那血，从大门一直滴到急诊室里，空气里弥漫着血腥和哀伤。哀伤是因为巨大的哭声，足以掩盖黑暗中所有的声响。我和值班的主治医师一起走过去，一看心跳呼吸都没有了，就知道人已经死了。问缘由，是盖新房从梁上摔下来的，大概是摔破了脾脏，又在乡村，等救护车送到城里，没救了。一说死讯，哭声更响了。主治医师走了，我在一旁暗自叹息，值班护士走过来，对我说：“别发呆，去叫老夏啊。”

我不解：“老夏？”

护士重复：“老夏！”

我问：“谁啊？做什么的？”

护士们一起大笑起来，又一起掩住嘴，怕被病人家属听到。值班医生过来，对我小声地说：“就是住在太平间隔壁，专门给死人穿衣服的，你去一趟，就说急诊室有事情，他就知道了。”

“啊！去太平间？”我不自觉中发出了声。

“害怕？不会吧。就在住院大楼后面，路不远，快去吧。急诊室还要来别的病人啊。”值班医生用命令的口吻说话了。

我只得满心不情愿地向后面走去。我不是怕死人，是担心来了新病人没有参与抢救的机会。

太平间并不难找，就在住院大楼的后面，紧靠着医院的南墙，是一间可以看到天的平房。再过去，有个小间，斜接着太平间。我推测，该是老夏的住处了。我离得远远的，先喊了一句：“老夏！老夏！急诊室有事情了。”

“急诊室吗？就来！”居然是普通话，虽然带有吴语的口音，但在我们这一带，算是很标准的了。

我立刻如释重负，知道完成任务了。刚要转身，老夏说话了：“你是新

来的医生吧，没听过你的声音么，我还有几件衣服，漂一漂就好了，你可以先走，也可以等我。你姓什么？”

好奇心立刻拉回转了我的脚步，我慢慢地靠近那间小屋。灯火很明亮，明亮的灯火下，一位七十开外的老头，上身圆领的老头衫，下身长裤，还穿着袜子，套着拖鞋，满弓满架，正在漂洗他的衣服。这么热的天，这么大的年纪，居然穿得如此齐整，令人不可思议。漂洗的衣服不多，就一件圆领的老头衫，一条长裤，一条短裤，都是他自己的。从身架和手势看得出很熟练，完全可以和我的母亲媲美。他背对着光，但我可以看得出他在我笑。那笑，就是我后来形容他的，似乎精心设计过的，只展现了百分之七十五的笑。很多人，包括他自己，对此的解释是，他从事的工作，使他形成了职业性的笑，不可以做到百分之百的笑容，那样容易让周围的人不舒服。我却不这么看，第一次，我就发现，那笑里，包含着沧桑和无奈，这是后话了。

他很熟练地漂洗、拧干、晾好，再洗净手，整好衣服，套起胶布围裙，换好胶鞋，点好烟，来到隔壁的太平间，推起帆布车，跟在我后面，向急诊室走去。一路上，我听他哼着什么，细一听，好像是京戏，带点凄婉的味道，歌词听不确切，但我能听明白，他哼来哼去，就那一句。

来到急诊室，死者的家属们又不愿意让死者留在医院的太平间了。此地的风俗，死人要留口气回家，只有这样，死者的魂灵才识得家，方可以获得亲人的供奉。既然如此，大家也不勉强，老夏就只好推着空车，依旧哼着他的戏词，衣着整齐地回了太平间。

这就是我与老夏的第一次相识。他给我的印象，就是大热天也穿得整整齐齐，烟瘾极大，走路爱哼着戏词，似乎挺乐观的一个老头，仅此而已。

那时医院的生活条件并不完善，夏天洗澡也没地方，没有公共浴室，只在锅炉房有间小小的水池，是烧锅炉的工人们下班后自己洗澡的地方，

不对外开放。我们一帮小年轻，身体也壮，平时就是冷水澡。想洗热水澡了，就去找烧锅炉的小王，他喜欢钓鱼，都叫他王阿鸣（猫吃鱼的声音）。他爱抽烟，我们常常把科室里病人递的散烟收集起来，晚上送给他，顺便就可以洗把澡。那些没有“后门”的人，就只能把水打回宿舍，擦擦身，意思意思。住在医院附近的一些医生，也来医院打水回家洗澡，水就不够了。医院的后勤，为了限制用水，要求不住宿舍的人，打水一律要买水筹，一毛一根，一根一壶热水。那天，我和科室的几个小年轻，正准备到锅炉房洗个澡，在锅炉房大门外和小王说着笑话时，老夏来了。大热的天，还是一身整整齐齐的穿戴，尤其脚上，穿着丝袜，还套着双皮鞋。看上去，确实比一般的老人精神。他左手两个水瓶，右手一只大水壶，看到小王了，先点点头，把三根水筹放到板凳上的铁盒子里，然后再去打水。水灌好了，他再跟小王点点头，依旧哼着那句听不清楚的戏词，身板挺挺地向太平间走去。在人来人往的打水队伍里，我无意间发现，放水筹的铁盒里就只有三根水筹。我带着疑问的目光转向小王，因为收水筹是他的工作范畴。小王看到了，嘴一撇：“公家的水，那么认真做什么？你也不想想，什么人才有资格住在医院附近？都是各科室的主任啊！这帮老家伙不主动给，你去追着要？就他，天天打水洗澡，明明住在医院里么，能省不省，真是个呆虫。”

从那一刻起，我开始注意起了老夏。因为职业的原因，在医院基本上没人跟他打交道，谁也不屑去注意他。

真正和老夏的亲密接触，是我朋友父亲的死亡。

应该是那年十月底的事情了。我朋友的父亲一直有高血压病，突然并发脑梗塞，住进了内科。经过半个多月的抢救，没能救活，晚上八点多钟去世了。全家人哭成一片，都没了主意。我毕竟在医院待了一段时间，有了些经验，问他们如何处理。朋友说，就放太平间吧，家里是楼房，又小，根本放不下的。我就当仁不让地去请老夏了。我来到老夏的屋外，轻声地问：

“老夏在吗？”

门里老夏说：“哪个科有事情啊？”

我说：“是内科。”

老夏说了：“是于医生吧，进来吧，我还有几针收一收，马上就好。”

我第一次推开了老夏的门，走进了老夏的房间。

老夏那年，按照准确的年龄来算，该有七十一二了，但他的房间，完全不是我们想象中的那种孤寡老头的房间，有异味和零乱。房间大概四十个平方，地上和墙上一尘不染。家具不多，就两只大衣柜，一只杂物柜，几张木凳，一张床。床下有夜壶，老式的那种。换洗的内衣一件件叠好，放在床头。杂物柜分好几档，最上面一档，散放着一叠旧报纸，和几本厚薄不一的书。我这人，对书有天然的亲和力，立刻就走了过去。一本是没有封面的《关于建国以来党的若干历史问题的决议》，两本厚点的是《第二次世界大战史》，上下两册，再有一本，是繁体的《中国哲学简史》，冯友兰的。还有几本大开本的书，居然是毛衣编织技巧之类的书籍。老夏呢，就坐在房间的中间，那张唯一的藤椅上，在织毛衣！

我当时就惊住了。

老夏在织毛衣！

老夏头也没抬，娴熟地收好针，抹平毛衣的前摆，放平在床上。也不看我，随口便说：“给我女儿织的，马上天冷了。”

他起身，整理好自己的衣服，套起胶布围裙，换胶鞋，点好烟，拿好钥匙，打开隔壁的太平间，推起帆布推车，对我说：“于医生，走吧。”

他的井然有序，让我充满了疑问。为什么在任何情况面前，他总是从容不迫呢？

来到内科，老夏先问家人，穿戴的衣服准备了没有。家人说都准备了，老夏说，那你们把衣服拿来，都出去吧。又对我说：“于医生，你留下，帮

我一把，不害怕吧？”

我当然不怕。我朋友的父亲，我一向称他为伯父，叫了有十多年了。直至他死，我都在他身边，没有丝毫的害怕。我是奇怪，为什么老夏会让我留下？

老夏做的第一件事情，是打来一盆热水，先绞一把热毛巾，捂在死者张开的嘴上。他说，如果不及时用热水捂嘴，到火化前，嘴都是张开的，很不雅观。果然，只五分钟左右，老夏拿走毛巾，用手轻轻一托，嘴就合上了。然后就是脱去全部的衣服，抹身。疾病死亡的还好，全身只是有点脏，如果是交通事故导致的死亡，那最难收拾了。全是血，还有油污，还有垃圾，还有没有缝合的伤口，那样抹身才困难呢。抹好身，开始穿衣服了，讲究了，要上四下三。为什么要这样？我问老夏，他也说不出来，他说，从他开始做这一行，就有了这样的规矩。我看他穿起来非常利索，根本就不用我帮忙，我唯一能做的事情，就是有了问题就问。据他说，穿衣服要赶在死亡的两小时以内，不然骨头就硬了。我想起了读书时学过的法医学，尸僵的时间，好像就是两个小时，他不知道理论，但他会用。衣服穿好了，套袜穿鞋，鞋有讲究，前面要放点纸钱，算是买路钱。阎王好见，小鬼难缠，怕小鬼挡路，延误了赶路的时间。鞋一定要合脚，合脚才跑得快，能尽早投胎，投个好人家，免得下辈子做牛做马。洗漱穿戴完毕，老夏要我和我的朋友一起，把伯父的身体抬上帆布车。要脚向外，头朝里，意思是一路走好。然后，在一片哭声中，向太平间走去。我注意到一个细节，自始至终，他的嘴上，都拖着一根烟。说拖，是因为那支烟只有很小的一点儿叼在他的嘴里，其余向下斜着，烟灰再长也不抖掉。也不见那烟在燃着，但是，当工作进入了关键时刻，他就狠命一吸，红光闪闪，烟灰直掉，满鼻满眼都是烟味了。等烟散了，他把衣服也穿好了。我的理解，那烟，从某种意义上说，是他的防毒面具。

一路上，他不紧不慢，嘴里还是哼着那句戏词，我想了几次，都没敢开口，他唱的到底是什么呢？

快要进太平间了，我和朋友走在前，因为屋矮人高，老夏赶忙叫：“低头！低头！再高的人，到了屋檐下，谁敢不低头啊。”

摆好尸体，脸上化妆；妆毕，黄纸罩脸，点上蜡烛，烧上香，放起哀乐，伴着阵阵哭声，哀伤痛苦的味道就出来了。本地的风俗是三朝，即要放三天，任亲戚朋友凭吊和瞻仰。我和朋友到一边，跟老夏谈价钱。常规的是六百八十元，包括穿衣，化妆，蜡烛，香，纸钱等一概用品。老夏问我：“是你什么人？”

我说：“世交，一直叫伯伯的。”

老夏说：“那就算五百。一分不多收。”

我说：“那不行，你做几个钱不容易的。”

老夏笑得有点得意，难得看到的表情，声音很小：“于医生，也就跟你说，这个医院，除了院长，就是我的钱多。说定了。”

老夏说完，就走向他自己的房间了。一会儿，拿着水瓶和水壶，要去打热水。我奇怪，天近十月底，已经很冷了，他还要打热水，在自己的屋里洗澡吗？

我陪着朋友和他的家人，准备一起守夜。天很冷，我们的心更冷，哀叹和讲述一样的哭诉，使人肝肠寸断。几个亲戚在忙碌着，做白衣，联黑套，缝小红帽子，那是第三辈的小人儿必须戴的。已经有亲戚来吊唁了，要忙着接待，子女和爱人要陪着一起磕头，我没什么事情了，就慢慢地踱到了老夏的门前。听得水声一片，还夹杂着他的哼哼，还是那句凄婉的戏词，带了点苍凉的味道。我不敢出声，静静地杵在门边。他唱得有条不紊，我在心中静静地默数，这句词，完整地唱完，足足要两分钟的时间。在他反复的吟唱中，我慢慢地听出来了，那戏词好像是这样的一句话：未开言思往

事心中……最后两个字还是没听清楚。

为什么他要反复地哼唱这样一句戏词呢？

我觉得老夏本身，就是个谜。在不知不觉中，我对他有了更大更浓的兴趣。

门忽然开了，灯光像聚拢的强光一样，罩住了我全身。我一下子脸就红了，好像一个正在掏包的贼，被人当场捉住了双手。老夏是出来倒水的，他看见是我，并不吃惊，倒完水，对我说：“今晚没有觉睡了，先到我屋里坐坐吧。”

我只好跟着走进了房间。这是我第二次来，感觉就不一样了。在如此寒冷的夜里，踏进如此温暖的家，简直是天壤之别啊。房间里所有的陈设，看上去都觉得亲切，恍惚中好像走进了自己的家中。

老夏即使在自己屋里，也穿戴得整整齐齐，头发梳得根根见底。他拖过藤椅，继续织他的毛衣。我坐在一旁的木凳上，端着他泡给我的热茶，东张西望，忽然发现，他的房间里没有电视。

老夏突然问我：“医院宣传橱窗里的字，你写的？”

我先是一愣，后来才想起来他问的什么。

十一国庆，医院要出一期宣传栏，我写了幅字，是毛泽东的《七律·长征》，用的是行楷。应该说花了点工夫的，可惜进了橱窗，除了博得几句好之外，没人真正地给过我发自内心的赞扬。我没想到，老夏居然也看到了。

我局促地点点头：“是我写的。”

老夏说了：“整幅字的风格可以，布局不是十分妥当，结句的字写得无力，大概是什么事情催促的。”

我惊呆了。

说得一点儿也不错！

那天在宿舍，我正在紧张地结句，一个宿舍的几个同事，催着要打牌，我没办法，只得草草收了。写完后看看，确实不够完满，因为时间紧，也就交了上去。

没想到被老夏看出来啦！

老夏说了：“我年轻的时候，也摹过几张贴，后来么，不说了。”说完，他又哼起了那句戏词。

这回的音调里，含着无奈了。同样的一句戏词，在他的嘴里，居然有多种多样的含意，真是不可思议。

我已经不再惊奇了，因为，我发自内心地认为，在他的身上，一切都可能发生。

我想问他的是：“天这么冷，你怎么还在屋里洗澡呢？冻坏了怎么办？”

老夏说了：“你不知道，做我这行的，去浴室洗澡，别人要嗔怪的。再说了，我是要天天洗的，上浴室也太费钱了。”

“天天洗澡？”我隐隐地知道些什么，却又不是十分清楚。

老夏说：“做我这行的，要自觉。天天洗个澡也不为难，别让人说闲话。”

我看他织毛衣的神态，像在含笑面对着自己的儿女一般，忍不住又要问了：“看你织毛衣的样子，就像我的母亲。你怎么学会的？”

老夏头也不抬：“不要学的，当你觉得生活需要的时候，自然就会的。人到屋檐下，谁敢不低头啊。”

这是我第二次听他说这句话。

等于没说，我再转移话题：“你女儿多大了？在哪里啊？我从来没见过么？”

说到他女儿，老夏的脸，又展示了他惯有的百分之七十五的笑容了：“她在读书，苏州大学，师范，本科啊，还有两年毕业。高考的时候说做老师不好，嫌苦，我帮她报的师范。天地君亲师，做老师怎么不好啊？”

老夏说这话的时候，很得意，不像他惯常的为人态度。

我说：“你织的毛衣，她肯穿？”

老夏更得意了：“我都是按照最流行的样式织的，一般的人还织不出来呢。这几年流行宽松的棒针衫，你看我手上的，就是的，宽宽大大的，我女儿个子高，皮肤白，套在身上，更好看了。”

他又哼起了戏词，这回是加了速度了，变得欢快了，像刘德华的歌曲《忘情水》的前奏了。

我还想再说几句，朋友叫我去帮忙了，我只得跟老夏道别。

那两个晚上，只要一得空，我就到老夏屋里去待着，有时闲聊几句，有时就坐会儿，也不说话。我已经很熟悉他所有的外在的举动和言行习惯。但他的内心，我深入不进去，即使在医院，也没人知道他的从前。他的来历和经历，对大家都是一个谜。也许，了解这一切的人都不在了。毕竟，老夏已经七十多了。

从那以后，我和老夏就算熟悉了。老夏除了“主持”太平间的工作，还有一项兼职，就是不定期地到每个科室，收集装药品的纸盒和纸板卖到废品站，卖到的钱要交给医院后勤，到年底按照比例给予提成。因为他的烟瘾极大，所以他每次来，我就把平时注意收集的散烟，用病历纸包好，送给他。他照例是用嘴指指自己的口袋，我替他放进去，他从不用手接别人的东西。因为，他除了替死者穿衣服以外，做其他的事情和跟人打交道，都戴着一副薄薄的塑料手套。他的那双手，似乎是专为死者而裸露的。当然，在他自己的屋里，做自己喜欢的事情，譬如，为女儿织毛衣时，他的手也是赤裸的。有时，我也跟他开玩笑，问他忙不忙啊？他说忙，我就说，那么钱多得用不完了？他马上说，用得完，用得完。他会接着叨叨地说他一天的开销。我有一次故意问他，收不收徒弟啊，我说我做他的徒弟吧。我那时一个月才拿三百多块钱，还不如他给死者穿一次衣服呢。我流露出这样的意思之后，他立刻就严肃起来，说钱再多，不能代表你活得有尊严，